

2024年度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公开文档

单位名称：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负责人：侯秋海

财务负责人：张展威

编制人：侯卫丽

报送日期：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
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是赤峰市人民政府主管的工作部门，为正处级。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2、负责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中央和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报送属于国家和自治区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项目，核准、备案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指导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点企业的运行和协调，负责工业园区相关工作。

3、研究提出全市传统产业技术改造、产业结构调整和新兴产业发展意见。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年度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重点行业准入制度，组织实施工业布局调整。负责工业领域的行业管理。依法履行全市盐业主管机构的行业管理职责。

4、指导工业绿色发展。拟订全市工业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

自愿型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及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工业绿色发展重大示范项目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工业节能监察工作。

5、负责工业和信息服务业创新体系建设，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相结合。参与有关国家、地方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指导工业行业的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

6、负责工业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工业互联网、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负责工业控制系统网络与信息安全。指导通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7、组织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工作。组织拟订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8、负责全市中小企业及非公有制工业经济的宏观指导。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及非公有制工业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负责协调联系相关部门和机构，构建为中小企业提供创业扶持、融资担保、专家服务、法律咨询、管理培训和人力资源等多方面的社会化服务体系。

9、负责指导监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10、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将之贯穿于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行业管理、节能与综合利用、技术服务业创新体系建设、运行监测和工业园区的发展规划建设以及自身建设等全过程各方面。

11、在履行职责过程中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15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政策法规科，经济运行科，投资规划科，节能与资源综合利用科，科技电子科，信息化和软件服务业科，装备和原材料工业科，消费品工业科（盐业科），民爆科，工业园区科，中小企业科，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科，机关党委。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3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工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锚定办好“两件大事”、聚焦推动“六个工程”，深入探索我市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坚定不移促进工业扩总量、优增量、提质量，全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263.8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27.54万元，减少25.28%，变动原因：基本支出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有退休和调出人员，各项经费减少，项目支出减少是由于2024年第二十届中国有色金属矿业大会、《内蒙古锂产业发展规划》编制费用、招商引资专项经费、赤峰市中蒙医药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云服务费用项目未开展，结余费用已交财政，赤峰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编制费用已结转至下年度；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79.93万元，减少53.94%。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1263.87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263.8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479.93万元，减少53.94%，变动原因：本年度减少中国有色金属矿业大会、

十百千工程咨询费、赤峰市智慧工业园区运维费、赤峰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评估诊断服务项目、《赤峰市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和五个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编制资金、专项资金等项目资金；本年度抚恤金较上年度减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3.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二) 支出决算总计1263.87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263.8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479.93万元，减少53.94%，变动原因：本年度减少中国有色金属矿业大会、十百千工程咨询费、赤峰市智慧工业园区运维费、赤峰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评估诊断服务项目、《赤峰市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和五个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编制资金、专项资金等项目资金；本年度抚恤金较上年度减少。

2.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结余分配。

3.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单位2024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263.87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63.87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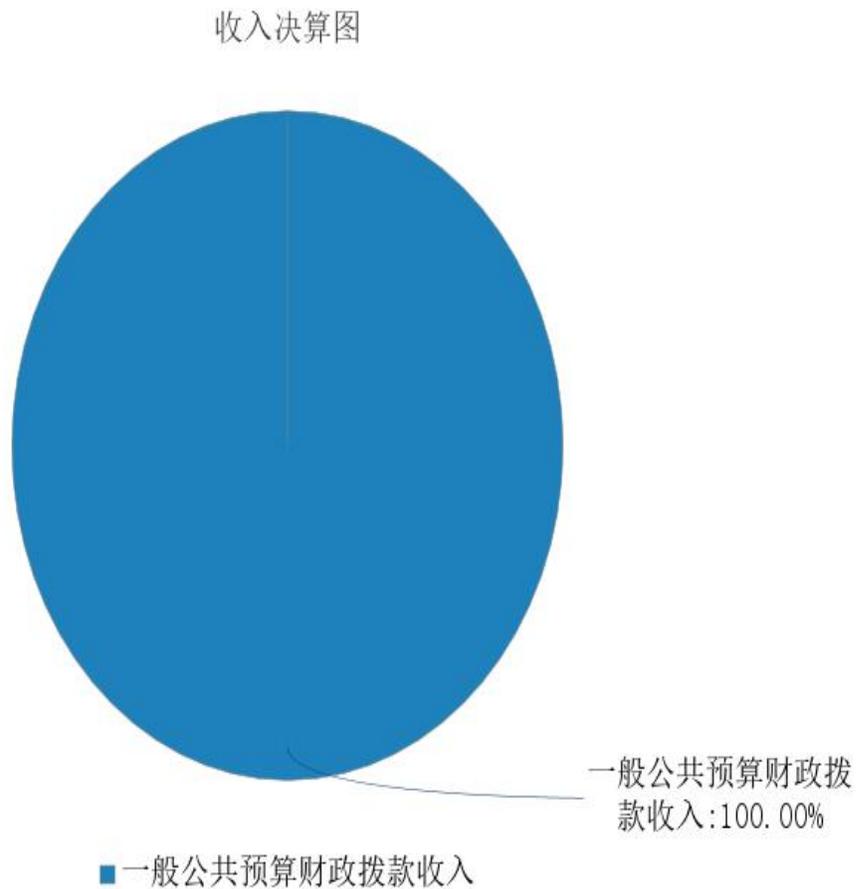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以饼图列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单位2024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263.87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1235.46万元，占97.75%；

本年项目支出28.41万元，占2.25%；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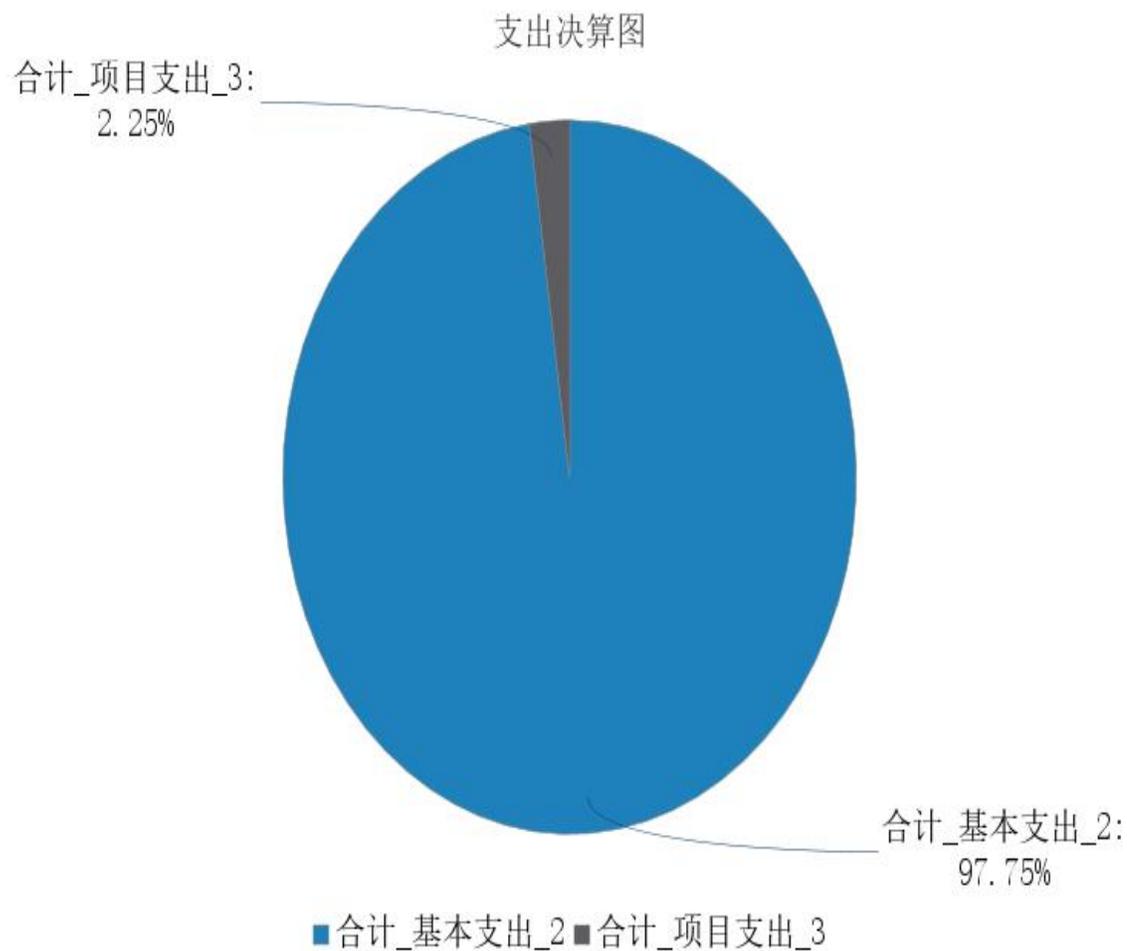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以饼图列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决算总计1263.8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27.54万元，减少25.28%，变动原因：基本支出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有退休和调出人员，各项经费减少，项目支出减少是由于2024年第二十届中国有色金属矿业大会、《内蒙古锂产业发展规划》编制费用、招商引资专项经费、赤峰市中蒙医药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云服务费用项目未开展，结余费用已交财政，赤峰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编制费用已结转至下年度；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79.93万元，减少53.94%，变动原因：本年度减少中国有色金属矿业大会、十百千工程咨询费、赤峰市智慧工业园区运维费、赤峰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评估诊断服务项目、《赤峰市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和五个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编制资金、专项资金等项目资金；本年度抚恤金较上年度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单位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263.87万元。与年初预算1691.41万元相比减少42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72%。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12.2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27万元。其中：

1. 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0.27万元，完成预算的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本年度招商工作开展，发生差旅和交通费用在其他科目列支。

2. 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追加预算12万元，支出决算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年中追加选调人员补助。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510.7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55.6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46.36万元，支出决算29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有离退休人员死亡，工资和公用经费均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0.18万元，支出决算5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行政退休人员 and 调出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追加预算23.88万元，支出决算2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行政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年中追加费用。

4.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158.81万元，支出决算14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

原因：本年度有离退休人员去世，未支取抚恤金。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02万元，支出决算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行政退休人员 and 调出人员，工伤保险缴费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29.7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2.39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2.16万元，支出决算2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行政退休人员。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追加预算2.76万元，支出决算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预算。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决算数为665.4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363.18万元。其中：

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45.48万元，决算支出649.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行政人员退休和人员调出，各项工

资经费减少，公用经费节约使用。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项）。年初预算283.19万元，决算支出1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由于2024年第二十届中国有色金属矿业大会、《内蒙古锂产业发展规划》编制费用、招商引资专项经费、赤峰市中蒙医药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云服务费用项目未开展，结余费用已交财政，赤峰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编制费用已结转至下年度。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45.5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8.63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54.21万元，支出决算4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行政人员退休和人员调出，缴纳公积金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235.4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46.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7.21万元、津贴补贴151.029万元、奖金51.4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0.5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3.8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

费27.0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7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84万元、离休费65.95万元、退休费207.82万元、抚恤金142.22万元、生活补助10.14万元、住房公积金45.58万元等。

(二) 公用经费**289.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9.97万元、印刷费7.18万元、邮电费2.07万元、差旅费71.30万元、维修（护）费5.77万元、会议费0.92万元、培训费1.92万元、公务接待费0.89万元、劳务费33.31万元、福利费12.0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1.4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0.37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8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28.41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1.77**万元。主要包括：维修（护）费1.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27万元。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6.6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64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0.89万元，支出决算0.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0.89万元，支出决算0.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全年预算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8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89万元，占1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用于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公务接待费支出0.89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89万元，接待8批次，51人次，开支内容：用于接待上级领导调研考察和招商人员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用于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7万元，增加8.54%，变动原因：用于接待上级领导调研考察和招商企业人员费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289.00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3.28万元，减少1.12%，变动原因：严格报销审核，杜绝超标准、超范围支出，各项经费较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7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0.8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9个，涉及资金28.41万元，本单位无涉密项目，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无项目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赤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4年度在决算中反映“2024年（第一批）定向选调生市级经济补助项目”、“2023年原煤炭总公司转制经费”、“原煤炭总公司转制经费”、“2023年赤峰市中蒙医药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云服务费”、“招商引资专项经费”等9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本年度无涉密项目。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1. 2024年（第一批）定向选调生市级经济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80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选调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规定，我局有2名定向选调生，按文件要求发补助资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预算支出和执行的有效衔接，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年度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管理，树立和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比问责”的绩效理念，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2023年原煤炭总公司转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90分。全年预算数为2.19万元，执行数为2.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

已按标准发放生活补贴，鲍玉山、王乔文、刘立杰三人得到很好地安置，满足日常生活需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预算支出和执行的有效衔接，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年度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管理，树立和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比问责”的绩效理念，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

3. 原煤炭总公司转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22分。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12.45万元，完成预算的73.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已按标准发放生活补贴，鲍玉山、王乔文、刘立杰三人得到很好地安置，满足日常生活需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预算支出和执行的有效衔接，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年度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管理，树立和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比问责”的绩效理念，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

4. 2023年赤峰市中蒙医药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云服务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50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移动为赤峰市中蒙医药工业互联网平台提供云服务，保障运行及维护服务，确保平台正常运行，同时提供业务支撑。本

项目资金支出准确无误，有完整的审批手续，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预算支出和执行的有效衔接，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年度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管理，树立和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比问责”的绩效理念，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5.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1.2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招商引资专项经费用于外地招商租赁车费 0.27 万元，其余差旅费用和交通费用在我单位公用经费里列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预算支出和执行的有效衔接，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年度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管理，树立和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比问责”的绩效理念，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原煤炭公司转制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22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本单位无重点项目，未开展单位项目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

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卫丽 联系电话：0476-8820137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